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11 學年度上學期第 3 次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暨第 4 次代理教師甄選缺額

依據：本校 111 學年度上學期第 1-5 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簡章及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1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普通科代理教師正取：莊麗燕、陳佳琳、葉素英、李少芃。備取 1:張詠翔
英語科代理教師正取：蔡函君、黃鈺菱。備取 1:王景新、備取 2:何宜蓁
體育科代理教師正取：賴芸竹。備取 1:吳岱祐
原民中心加置代理教師正取：黃書盛、吳岱祐、王意婷。備取 1:張詠翔

二、錄取人員應於 111 年 7 月 7 日〈星期四〉上午 10 時 0 分前親自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時取消錄取資格。

三、錄取人員另須攜帶畢業證書、教師證或修畢教育學程證明（無則免附）、身分證、退伍令（無則免附）、身心障礙手冊（無則免附）、郵局存摺等各項正本及影本一份【一律以 A4 影印勿裁切，正本驗畢後發還。】，以及 2 吋彩色照片 2 張（背面請先書寫姓名）。

四、下次甄選(第 4 次)於 111 年 7 月 7 日舉辦，甄選名額：

幼兒園代理教師 1 人。

*詳細甄選內容請自行參閱本校 111 年 6 月 24 日甄選公告。